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2-036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1376)。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6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被留置调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收到控股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来的中共甘肃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甘肃省监察委员会《立案通知书》和甘肃省监察委员会《留置通知书》,公司董事李宗文因涉嫌违纪和职务违法犯罪被立案调查并实施留置。

经了解,李宗文被立案调查并实施留置的相关事项与公司无关。

李宗文除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外,未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7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1364),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6月21日

证券代码:688579 证券简称:山大地纬 公告编号:2022-023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7月11日届满。由于受疫情影响,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提名工作尚未完成,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董事会与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2-044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调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调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宣城市安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华机电”)拟合计向银行申请调增不超过人民币20,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担保人名称: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宣城市安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拟为安华机电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3,45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一、拟申请调增银行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基本情况

鉴于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宣城市安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华机电”)拟合计向银行申请调增不超过人民币20,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安华机电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500万元,担保期限为前述授信业务全部结项为止、担保范围包括实际发生的授信额度本金及相关利息。具体以公司办理的实际业务及与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

(一)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6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调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担保期限为前述授信业务全部结项为止、担保范围包括实际发生的授信额度本金及相关利息。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具体对外担保安排并签署保证协议等有关文件。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调增授信额度与担保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拟调增授信业务的银行、拟调增银行授信额度及对应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原授信额度	调增后总授信额度	拟调增的授信额度	拟提供担保额度	被担保方
建行郎溪支行	32000	40000	8000		
郎溪县新华村镇银行	1000	1500	500	500	安华机电
农业银行郎溪支行	10000	22000	12000		

注: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预计担保额度3.43亿元已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安华机电

公司名称	宣城市安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3月13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黄业华
注册资本	8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21684996765XP
注册地址	郎溪县梅渚镇大梁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机械配件、风电及风电配件、结构件、轨道交通部件的制造及销售
股权结构	华菱精工持有100%股权

2、被担保方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年度(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2022年第一季度(万元)(未经审计)
总资产	72126	65731.96
净资产	29212	28460.94
营业收入	91164	10553.52
净利润	-570.46	-284.74
资产负债率	59.50%	56.7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双方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合同主要条款由担保方及被担保方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被担保方安华机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生产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未存在逾期贷款情况,整体风险可控,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本次拟为安华机电贷款提供担保是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被担保方的融资效率。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拟调增公司及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被担保方的融资效率,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的利益,有利于推动公司整体持续稳健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拟调增公司及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是基于被担保方经营发展的合理需要,有利于提高被担保方的融资效率,整体风险可控,担保风险较小。本次担保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调增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7,95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5.78%,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2-050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日披露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公司股东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因自身经营需要,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687.81万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披露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于5月10日披露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收到西南证券电子送达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具体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累计减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西南证券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3月23日-2022年4月7日	1.72	2,803,100	0.41%

2.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西南证券	合计持有股份	37,000,000	5.38%	34,196,900	4.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000,000	5.38%	34,196,900	4.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西南证券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预披露计划减持股份总数,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3.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后,西南证券不再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

4.西南证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2-061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昌黎县嘉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黎公司”),系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2、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担保余额:本次为昌黎公司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27,300万元;发生本次担保前公司无对昌黎公司提供担保。

3、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4、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为975,346.01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余额364,163.7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339,509.72万元,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163.56%,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44.47%。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昌黎公司因投资、建设昌黎县城乡静脉产业园特许经营项目(以下简称“昌黎项目”)需要,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申请人民币27,300万元的固定资产借款,借款期限自2022年6月21日至2037年6月21日。2022年6月21日,公司和平安银行签订《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平银温业一保字20220525第001号),愿意为昌黎公司与平安银行于2022年6月21日签订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平银温业一固贷字20220525第001号)项下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2021年11月15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议案》,拟为昌黎公司项目贷款提供不超过30,000万元担保额度,同意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调整担保方式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议案已于2021年12月6日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9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昌黎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21年7月2日;注册资本13,250万元。昌黎公司经核准的主要经营范围为:生物质能发电、城市垃圾处理服务、生活垃圾处理及综合利用、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城市污泥综合利用、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住所:昌黎县朱各庄镇朱各庄村北侧;法定代表人:陈革;营业期限:2021年7月2日至2071年7月1日。

最近一期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97.06	7,622.32
负债总额	2,802.79	4,479.63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802.79	4,479.63
资产净额	2,094.28	3,142.68
项目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5.72	-1.59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为了保证债权人平安银行与债务人昌黎公司合同的履行,保证人愿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形式: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主债权:债权人向债务人提供了本金金额为人民币贰亿柒仟叁佰万元的授信/融资,以及其相应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包括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债权。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若本合同担保系为主合同项下部分债务提供担保的,则担保范围为该部分被担保债务(包括或有债务)的相应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为从本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全资子公司昌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由公司对昌黎公司贷款进行担保,是根据昌黎项目进度及资金需求情况,并依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昌黎公司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因此,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有助于昌黎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2021年12月增资收购陕西国源环保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源环保”),国源环保对其股东陕西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了人民币6,000万元担保;除此以外,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发生对除控股子公司外的对外担保事项。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为975,346.01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余额364,163.7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339,509.72万元,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163.56%,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资产44.47%。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平银温业一保字20220525第001号)。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22-030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南宁太阳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太阳”)于近日收到由横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依据《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南宁太阳纸业有限公司项目落地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南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现代工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拨付的现代工业发展补助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南宁太阳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资金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净利润的6.74%。具体情况如下:

发放主体	项目内容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补助依据	收到/拨付补助的时间	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类型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南宁市财政局、横州市财政局	南宁太阳项目补助资金	南宁太阳525万吨林浆纸一体化技改及配套产业园项目	《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南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南宁太阳纸业有限公司项目落地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南工信函〔2022〕98号、《南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现代工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南财预〔2022〕80号	2022年6月17日	2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上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补助资金20,000万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计入递延收益,将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照该资产预计使用期限分期摊销计入损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太阳实施的南宁525万吨林浆纸一体化技改及配套产业园项目于2022年2月27日开工,一期项目预计2024年2月投产,二期项目预计2026年2月投产。上述补助资金对公司2022年度利润不产生影响。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南宁市工作和信息化局 南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南宁太阳纸业有限公司项目落地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

2、《南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现代工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

3、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2-052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新材”或“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安徽众源新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投资”)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与深圳科惠欣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惠欣融”)、阮纪友先生、廖洪海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深圳众源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相关主管部门登记为准)(以下简称“众源新能”)。众源投资最终持股比例为40%。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过去12个月未与阮纪友先生发生过关联交易,也未与其他关联人进行过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在扎实做好主业的情况下,正快速切入新能源领域,在该领域进行产业布局,而储能是被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重点发展的行业,是确保“双碳目标”得以实现的支柱型产业。在此背景之下,公司看好储能行业的前景与发展空间,有意在该行业进行产业布局,因此,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众源投资以自有资金出资4,000万元与科惠欣融、阮纪友先生、廖洪海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深圳众源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众源投资最终持股比例为40%。

众源新能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众源投资	4,000	40
科惠欣融	3,500	35
阮纪友	500	5
廖洪海	2,000	20
合 计	10,000	100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纪友先生回避表决,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未与阮纪友先生发生过关联交易,也未与其他关联人进行过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阮纪友先生为公司持股5%以上大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相关规定,阮纪友先生为公司的关联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阮纪友先生,1964年2月生,中国国籍。现任公司董事,台州市路桥精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经理。

关联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阮纪友先生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其他主体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深圳科惠欣融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BXP6XM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太子路58号蛇口生活服务大厦302

法定代表人:宋展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2年05月27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主要股东:浙江雅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90%、上海科惠价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

该公司为新设立公司,其控股方浙江雅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51,445.80万元,负债总额15,796.51万元,资产净额35,649.28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96.71万元,净利润-30.70万元,资产负债率30.71%。

截至2022年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51,176.85万元,负债总额15,528.32万元,资产净额35,648.53万元,2022年度一季度营业收入51.42万元,净利润-0.75万元,资产负债率30.34%。

交易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科惠欣融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廖洪海先生,1979年8月生,中国国籍。曾任深圳库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副总裁。

交易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廖洪海先生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的名称和类别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2、权属状况说明

交易标的为新设企业,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拟投资设立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众源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蛇口兴华路4号三楼301室

经营范围:电站、充电设施、储能设施、配电设施的投资、建设与运营;风电设备、光伏设备、储能设备及其他电器设备的销售;能源信息服务;电力系统自动化、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设计及技术开发;电力自动化和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及电力自动化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的销售。电力工程勘察设计、监理、咨询、调试、工程总承包及项目管理和相关技术与管理服务。互联网、物联网、智慧能源领域的软硬件平台研发与应用;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储能新材料、能源技术及产品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储能电池、电极材料的研发与销售;新能源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提供能源监测、节能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能源服务;新能源、新能源微电网、可再生资源、低碳环保、新材料、节能、智能配电网等技术开发与应用、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储能系统及设备的研发、集成、销售和技术服务;储能材料、调温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节能产品、太阳能产品、热泵产品、空调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大数据分析、数据服务与管理等;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相关配套业务(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储能系统及设备的生产。

股权结构: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众源投资	4,000	40
科惠欣融	3,500	35
阮纪友	500	5
廖洪海	2,000	20
合 计	10,000	100

主营业务:以储能系统集成产品方案为主导,推动形成企业用户端储能系统产品及运营体系服务模式;制定并形成储能集成运营标准化体系;在能源领域积极布局能源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构建“源网荷储”的新生态网络体系,打造系统平台。

以上注册登记信息为拟申报信息,最终以相关主管部门登记为准。

五、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各方均以现金出资,且按照出资额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本次交易按照市场规则进行,同股同价,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相关协议尚未签订,公司将在协议签订后披露进展公告。

七、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储能是被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重点发展的行业,是确保“双碳目标”得以实现的支柱型产业。公司看好储能行业的赛道与巨大市场发展空间,因此与各方共同投资设立众源新能,在分布式新能源、工商业用户、智能电网、电力大数据、绿色能源金融等领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与能源管理综合解决方案。

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对储能行业的看好,选择进入该行业,有利于扩展公司的产品及业务范围,有利于优化公司的产业布局,有利于为公司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八、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2-054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安徽众源新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投资”)

●投资金额:6,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投资尚需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后方可实施。本次增资后,众源投资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运营风险以及经济环境等方面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全资子公司众源投资的经营发展需要,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新材”或“公司”)拟用自有资金对众源投资增资6,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众源投资的注册资本由9,000万元增加至15,000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6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众源新材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MA2TTRCPX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48号办公楼406室

法定代表人:封全虎

注册资本:玖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9年6月18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证券投资、投资及管理咨询。投资设立相关基金管理机构,法律及相关管理规定允许的其它投资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众源新材持有100%股权。

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967.95万元,资产净额8,967.57万元,2021年度无营业收入,净利润-61.21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为众源投资单体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975.23万元,资产净额 8,975.23万元,2022年一季度无营业收入,净利润7.6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为众源投资单体财务数据)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众源新材自有资金,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与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长期将有利于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尚需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后方可实施。本次增资后,子公司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运营风险以及经济环境等方面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后续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近12个月尚未披露的累计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告事项之外,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尚未披露的累计对外投资情况(不含本次对外投资)如下:

2021年8月,因业务发展需要,众源投资出资1,513.45万元对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哈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众源投资持有其85%的股权,该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1年12月,因业务发展需要,众源新材出资3,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众源投资进行增资,该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2年2月,因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众源投资出资300万元与其他股东共同投资设立鸿鑫投资(苏州)有限公司,众源投资持有其10%的股权,该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2022年6月,因业务发展需要,众源投资出资2,026万元对控股子公司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众源投资持有其70%的股权,该事项尚在进行中。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2-055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7月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7月7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7月7日至2022年7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6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2年6月22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